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金能化学(青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能化学青岛”)
	本次担保金额	89,086.43万元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金能国际贸易(青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能国贸青岛”)
	本次担保金额	27,072.49万元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671,830.72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83.61%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西海岸分行
为满足原料采购资金需求,保证生产顺利进行,金能化学青岛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西海岸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申请开立4,200万美元信用证,于2026年5月8日与中国银行签订编号为LC1066526000009的《开立国际信用证申请书》,信用证于2026年5月11日办理完毕。

2026年2月25日,公司与中国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26年青西中银保字108号,担保期限自2026年2月25日至2027年2月13日,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7,800.00万元。

2、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为满足原料采购资金需求,保证生产顺利进行,金能化学青岛向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以下简称“日照银行”)申请开立1,750万美元信用证,于2026年5月9日与日照银行签订编号为2026年日银青高国际证第0509001号的《国际信用证申请书》,信用证于2026年5月12日办理完毕。

2025年9月11日,公司与日照银行签订了《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25年日银青高保字第0908002号,担保期限自2025年9月8日至2026年9月8日,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

3、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黄岛支行
为满足原料采购资金需求,保证生产顺利进行,金能国际贸易青岛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黄岛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申请开立4,300万美元信用证,于2026年5月18日与农业银行签订编号为84040120260000200的《进口开证合同》,信用证于2026年5月18日办理完毕。

2026年5月12日,公司与农业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84100520260000545,担保期限自2026年5月12日至2027年5月11日,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6,000.00万元。

4、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黄岛支行

证券代码: 603113 证券简称: 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 2026-032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为满足原料采购资金需求,保证生产顺利进行,金能化学青岛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黄岛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申请开立4,400万美元信用证,于2026年5月21日与建设银行签订《跟单信用证开立申请书》,信用证于2026年5月21日办理完毕。

2022年6月9日,公司与建设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建黄岛金能最高保2022-002号,担保期限自2022年6月9日至2027年6月9日,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万元。

5、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为满足业务需求,保证生产顺利进行,金能化学青岛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申请人民币20,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于2026年5月28日与交通银行签订编号为ZJ261ISY1560377600001的《交通银行借款合同额度使用申请书》,流动资金借款于2026年5月29日办理完毕。

2025年4月11日,公司与交通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青西金能保证25201号,担保期限自2025年3月28日至2030年3月28日,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5,000.00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6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150亿元及同意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号)。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金能化学(青岛)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金能化学(青岛)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张再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1MA3MR1PR24
成立日期	2018年03月09日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青岛黄岛化工产业园内
注册资本	壹仟亿元整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中国银行
保证人: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西海岸新区分行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最高担保金额:人民币78,000.00万元

担保范围: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的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担保期限:2026年2月25日至2027年2月13日
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二)日照银行
保证人: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最高担保金额:人民币50,000.00万元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不超过(币种)人民币(金额大写)伍亿元整的本金余额;以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法律规定应加付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甲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过户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代理费、提存费、鉴定费、下同)、因债务人违约而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担保期限:2025年9月8日至2026年9月8日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92,780.77	1,655,919.69
负债总额	970,332.61	809,667.38
净资产额	722,448.17	786,252.31
营业收入	229,362.55	1,268,230.50
净利润	-54,959.07	-18,375.94

证券代码: 600618 900908 证券简称: 氯碱化工 氯碱B股
编号: 临2026-010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 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5月2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6年6月1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应发表决票7张,实发表决票7张,实收决票7张,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有关议案,决议公告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安排》;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26-011))
特此公告。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证券代码: 600618 900908 证券简称: 氯碱化工 氯碱B股
公告编号: 2026-011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股份数量变动,系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相微”或“公司”)实际控制人Peter Hong Xiao(肖宏)与周剑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周剑不再为Peter Hong Xiao(肖宏)的一致行动人,相关股份将不再合并计算。

●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前,公司实际控制人Peter Hong Xiao(肖宏)通过控制New Vision Microelectronics Inc.(以下简称:“New Vision(BVI)”),Xiao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Xiao International”),新余市羿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余羿羿”),新余市俱乐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余俱乐部”),一致行动人周剑控制的新余市羿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余羿羿”),“新余羿羿”合计间接控制公司29.78%的股份;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后,公司实际控制人Peter Hong Xiao(肖宏)间接控制公司26.90%的股份,周剑控制的新余羿羿直接持有公司2.88%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Peter Hong Xiao(肖宏)。

2026年6月1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Peter Hong Xiao(肖宏)与其一致行动人周剑的通知,双方协商一致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解除协议》(以下简称“解除协议”),双方均同意解除《一致行动协议》并终止一致行动关系,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一致行动关系签署、履行及解除情况
(一)《一致行动协议》签署及履行情况
2022年,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相微”或“公司”)实际控制人Peter Hong Xiao(肖宏)与周剑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双方确认并认可Peter Hong Xiao(肖宏)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确认在一致行动期限内周剑及其控制的股东行使召集权、表决权、提名权、提案权等相关股东权利时,应无条件与Peter Hong Xiao(肖宏)的意

证券代码: 688593 证券简称: 新相微 公告编号: 2026-024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 人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思表示保持一致,不会作出任何与Peter Hong Xiao(肖宏)相反的意思表示并与Peter Hong Xiao(肖宏)保持一致行动。《一致行动协议》约定的一致行动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新相微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满三年之日止。公司于2023年6月1日上市,《一致行动协议》于2026年5月31日到期并终止。截至本公告日, Peter Hong Xiao(肖宏)与周剑均遵守《一致行动协议》,不存在违反《一致行动协议》的情况,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二)一致行动协议解除情况
2026年5月31日, Peter Hong Xiao(肖宏)(甲方)与周剑(乙方)签署了《解除协议》,主要内容如下:双方确认,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双方的一致行动关系解除,乙方作为羿羿信息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羿羿信息在行使涉及公司的召集权、表决权、提名权、提案权等相关股东权利、董监权时,不再与甲方保持一致行动关系;双方各自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依照各自意愿独立发表意见、行使权利及履行相关职责。《一致行动协议》中关于一致行动关系及相关权利义务的约定全部解除并终止。

2、本次《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后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Peter Hong Xiao(肖宏)通过New Vision(BVI)间接控制公司16.68%的股份;通过Xiao International间接控制公司5.24%的股份;通过新余羿羿间接控制公司3.10%的股份;通过新余俱乐部间接控制公司1.87%的股份;通过一致行动人周剑控制的新余羿羿直接持有公司2.88%的股份,合计间接控制公司29.78%的股份,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	-------	---------	---------

证券代码: 002888 证券简称: 惠威科技 公告编号: 2026-019

广东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增加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主持人:董事长HONGBO YAO先生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1日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6月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6年6月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珠海市拱北港工东区大林山片区东成路南1号珠海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2026年5月1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出席对象:
(1)会议的总体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7人,其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97,416,10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5.9807%。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5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37,2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9030%。
(2)现场会议出席的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投票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97,278,84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5.8877%。
(3)网络投票的相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37,2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9030%。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和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42%。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03,4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6%;反对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29%;弃权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